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迪电气”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定于2017年09月15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09月15日（星期五）上午9:30开始**

(2) 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09月14日-2017年09月1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09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09月14日15:00至2017年09月15日15:00期间的任何时间。

4、会议召开地点：福建厦门市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舫山南路808号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17 年 09 月 08 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简称“麦迪电气”，代码：300341）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关于 APG 环氧绝缘制品扩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于 2017 年 08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7 年 09 月 14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4:00 至 17:00

2、登记地点：厦门市火炬高新区（翔安）舫山南路 808 号，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办法：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

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 2017 年 09 月 14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寄：厦门市火炬高新区（翔安）舩山南路 808 号，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361101（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臻、黄婉香

联系电话：0592-5676875 传真：0592-5626612

通讯地址：厦门市火炬高新区（翔安）舩山南路 808 号，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361101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五、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08 月 29 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一：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于2017年09月15日在厦门召开的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公司签署此次会议相关文件，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赞成 投票数	反对 投票数	弃权 投票数
1	审议《关于APG环氧绝缘制品扩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填表说明：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前方的方框中打“√”为准，每一议案现选一项，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其他符号、同时填多项或不填的视同弃权统计。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委托权限：

委托日期：2017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至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 (1) 投票代码为“365341”
- (2) 投票简称为“麦迪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1	审议《关于 APG 环氧绝缘制品扩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0
总议案	全部议案	100.00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7 年 09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09 月 14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09 月 15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1、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